

# 臺北市 106 年度國中生命教育手冊編輯研習(一)實施計畫

## 一、辦理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 106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
- (二) 臺北市 106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
- (三) 臺北市 106 年度國民中學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實施計畫

## 二、研習目的：

- (一) 凝聚臺北市國民中學生命教育推動方向，藉由點、線、面的過程，逐步全面推展生命教育。
- (二) 充實現行生命教育課程，豐富生命教育教學資源，建構市本自主特色與校園文化之生命教育推動模式。
- (三) 增進在職生命教育教師之教學知能，強化各級學校行政與教師對生命教育的認同與推動熱情。

## 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

## 四、研習時間：106 年 10 月 18 日（星期三）08：30-16:30

## 五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會議室

## 六、研習內容及時間：

時間	內容	主持與主講人
08：30—09：00	報到	明德國中輔導室
09：00—10：30	使用正向對話激勵自己	錢永鎮老師
10：30—12：00	如何利用自我激勵點子罐	
12：00—13：30	午餐與休息	明德國中輔導室
13：30—15：00	如何讚美自己	馮珍芝老師
15：00—16：30	編寫激勵手冊	

## 七、研習講師：錢永鎮老師(教育部生命教育委員會委員、台中市天主教曉明高級女子中學退休輔導主任)

馮珍芝老師(台中市天主教曉明高級女子中學退休輔導教師)

## 八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- (四) 本研習種子教師名單請參照附件資料，請各校給予公假出席。
- (五) 非名單所列人員，但有興趣參與之教師亦可於不影響課務原則下報名參加。
- (六) 請於 106 年 10 月 17 日（星期二）前上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  
<http://insc.tp.edu.tw/>完成報名，以 20 人為上限。
- (七) 全程參加研習人員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。
- (八) 因研習需進行手冊編寫，也請參與教師自備筆記型電腦以俾活動進行。

## 九、經費：由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補助辦理

## 十、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